

天津宝坻煤改电马家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1 月 3 日，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宝坻供电分公司组织召开了天津宝坻煤改电马家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视频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宝坻供电分公司、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山西际翱送变电安装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天津市核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编制单位天津津环中新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的代表及 3 名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会前，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已组织对项目进行了技术审评、现场检查。会上建设管理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介绍，验收调查报告表编制单位对调查报告表进行了介绍，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天津宝坻煤改电马家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天津市宝坻区境内。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包括：

（1）变电站工程

新建马家店 110kV 全户内式变电站 1 座，本期主变容量为 2×50MVA，电压等级 110/10kV。变电站站内主要建（构）物包括配电装置楼、事故油池及消防蓄水池等。

（2）输电线路工程

新建输电线路工程包括陈甫-马家店 110kV 线路工程、马家店 T 接甫寺 110kV 线路工程、马家店 T 接坨寺 110kV 线路工程三部分，线路路径长度约 33.37km，其中新建双回路塔双侧挂线 6km，单侧挂线 24km，新建地下电缆敷设约 0.77km，利用已有双回路塔单侧挂线架设约 2.6km。新建 69 基铁塔。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天津宝坻煤改电马家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取得天津市宝坻区行政审批局批复（津宝审批许可〔2019〕143 号）。本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8 月竣工进入调试阶段。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额 1175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1.4 万元，环保投资所占比例为 1.9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天津宝坻煤改电马家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本期）环保设施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情况，对比环评阶段，马家店变电站规模由 $3 \times 50\text{MVA}$ 主变调整为 $2 \times 50\text{MVA}$ 主变；输电线路路径长度增加了 1.37km，铁塔数量减少 43 基；新增 2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1 处声

环境敏感目标，减少 3 处生态环境敏感目标，新增敏感目标的原因因为环评阶段未被计入，不属于输变电工程路径、站址等发生变化，导致新增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的情形。对照《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 号）中所列项目，本项目建设内容无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情况及调试效果

（一）废水

本项目变电站为无人值守变电站，巡检人员定期进行巡检，设备全年运转。本站配套建设化粪池一座，巡检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二）噪声

根据验收检测结果，调试期马家店 110kV 变电站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架空线路沿线和敏感目标测点处昼间、夜间噪声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应限值要求。

（三）固体废物

本项目变电站设置了事故油池，主变压器发生事故时变压器油排入事故油池暂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变电站产生的废旧蓄电池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运输和处置，不在变电站内暂存。变电站内生活垃圾产生量极少，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四）电磁

本项目采用符合规范的施工工艺和材料。根据验收检测结果，本

项目调试期所有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相应控制限值要求。

(五) 生态环境影响

根据验收调查结果,本项目施工及调试阶段落实了各项生态保护措施。施工结束后,线路沿线已及时进行土地平整,恢复原有地表状态,未对周边的生态环境造成破坏。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验收期间电磁、噪声均可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并采取了相应的生态恢复措施,未对周围的生态环境造成破坏,运营期未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结论及相关检测结果,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标准要求或环境管理要求。经验收工作组讨论,本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合格条件,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宝坻供电分公司

2023年11月3日



天津宝坻煤改电马家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字表

(2023 年 11 月 3 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组长		郝希超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宝坻供电分公司	专责	郝希超
成员	专家	张吉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张吉
		魏子章	天津市环境影响评价协会	高工	魏子章
		陈枫楠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陈枫楠
	建设及运行	路一凡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宝坻供电分公司	项目经理	路一凡
	相关单位	姜玲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姜玲
		曾进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进
		张明勇	山西际翱送变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明勇
		郭海峰	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郭海峰
		宋伟娇	天津津环中新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宋伟娇
		贺保民	天津市核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贺保民